

王逸集牙籤考證

張 政 烜

江夏黃氏衡齋金石識小錄卷下，第四十六葉，著錄象牙書籤一枚，長三公分半，闊二公分，正反兩面各刻文三行，行字數無定，今依原式釋文如下：

初元中，王公逸爲校

書郎，著楚辭章句，

及誄書雜文二十一篇。（以上正面）

又作漢書一百二十三

篇。子延壽有俊才，

作靈光殿賦。（以上背面）

原書有圖無錄，於出土及流傳情況皆不能悉。題「漢王公逸象牙書籤」，不知何據，或以文中具記人名書名故爾。字畫古樸，確非近人僞作，體勢在隸楷之間，當屬魏晉或北朝時物，不得早至漢代，觀首行「初元」二字乃元初之誤倒，東漢改元雖頻數，果此籤出於當時人之手，疑未必荒謬至如此也。

古書大抵五卷以上至十卷左右爲一帙，（參考古文舊書考卷一書冊裝潢考，及書林清話卷一書之稱函條。）懸以牙籤，用便檢索。故唐書藝文志記兩都四庫書有軸帶帙籤之異。（經義考卷二百九十四引韋述曰：「經庫……用白牙木書軸，赤黃暈帶，黃牙錦花織竹書帙籤」云云，不知本於何書，）而鄭寶題經藏詩云：

萬蘊千牌次碧牙，縹牋金字間明霞。（宣和書譜卷四）

亦可爲證。此牙籤正反兩面皆有文字，不能附著於物，其上部當有鼻以繫於帙，蓋已損折矣。

范曄後漢書文苑（列傳七十）有王逸傳，云

王逸字叔師，南郡宜城人也。元初中舉上計吏，爲校書郎。順帝時爲侍中。著

楚辭章句行於世。其賦誄書論及雜文凡二十一篇。又作漢詩百二十三篇。子延壽，字文考，有儻才。少游魯國，作靈光殿賦。後蔡邕亦造此賦，未成，及見延壽所爲，甚奇之，遂輟翰而已。曾有異夢，意惡之，乃作夢賦以自厲，後溺水死，時年二十餘。

以牙籤之文與本傳比較觀之，其裨益於目錄學約有數事可得而言，茲分別述之。

王逸傳云「又作漢詩百二十三篇」，自來注解及補後漢藝文志者皆不識爲何書。今此牙籤詩乃作書，然則漢書一百二十三篇蓋指東觀漢記之別本而言。王逸預修漢記劉知幾猶及知之，惟不深信其事。史通史官建置篇：

觀夫周秦已往，史官之取人其詳不可得而聞也。至於魏晉已降則可得而言。然多竊虛號，有聲無實。案劉（後漢）曹（魏志）二史皆當代所撰，能成其事者蓋唯劉珍，蔡邕，王沈，魚豢之徒耳。而舊史載其同作，非止一家，如王逸，阮籍亦預其列。且叔師研尋章句，儒生之腐者也，嗣宗沈湎麴蘖，酒徒之狂者也。斯豈能錯綜時事，裁成國典乎？

云舊史載其同作，不知果何所指，史通述漢記纂修始末最詳，必有所據。又古今正史篇：

董卓作亂，大駕西遷，史臣廢棄，舊文散佚。……故漢記殘闕，至晉無成。是其書本無定本。藤原佐世見在書目十一，正史家

東觀漢記百四十三卷 起光武，訖靈帝。長水校尉劉珍等撰。

右隋書經籍志所載數也。而件漢記，吉備大臣所將來也。其目錄注云：此書凡二本，一本百二十七卷，與集賢院見在書合，一本百四十一卷，與見書不合。又得零落四卷，又與兩本目錄不合。眞備在唐國多處營求，竟不得其具本，故且隨寫得如件。今本朝見在百四十二卷。（煇按而件如件猶言乃件或這件。）

蓋唐人所見漢記尚多異本，或具列纂修銜名亦未可知。又隋書經籍志著錄各家後漢書當時率有傳本，而袁山松書且有藝文志，皆足爲劉氏評述漢記之依據，惜今無可考矣。（文選集註卷六十三，「離騷經一首，王逸注」下，引陸善經曰「後爲豫章

太守」，亦不知本於何書。）

漢明帝以班固爲蘭臺令史，詔撰光武本紀及諸列傳載記，是爲後漢注記之始。自章和已後圖籍盛於東觀，凡撰漢記相繼在乎其中，而校書郎都爲著作，今可考者無慮二三十人，王逸爲校書郎在安順之世，正劉珍等奉詔雜作紀表名臣節士儒林外戚諸傳之時，參與著作，亦固其所。然乃預於其列，而非總司其成，以事理論不得輒專作者之名。且其時漢記成篇尙屬無幾，下逮桓帝元嘉間才得百十有四篇，則當王逸之世絕不能有百二十三篇之數。古者注記之體或曰書，或曰記，初無定稱。如太史公百三十篇（漢書藝文志），或曰太史公書（漢書宣元六王傳，班彪略論，王充論衡超奇，案書，對作等篇，宋忠注世本，）亦曰太史公記（漢書楊惲傳，應劭風俗通義）。班固作漢書，而時人有上言班固私改作史記（初學記卷二十一引東觀漢記），漢書成於東觀，實一代之國史，漢記草創又始班固，其書僅有小題而無大名，別本流行襲班書之舊稱，自無足異。（古人書既相類不嫌同名，薛瑩後漢記，謝承後漢書，「後」字皆後人所加，原名殆不如此。）惟一時相同之書名繁多，則必藉篇數以示分別。（漢志凡云某某若干篇者，必連篇數舉之，始成一完全書名。宋以降或不達此義，若遂初堂文淵閣等書目。既不記卷數，又無撰人，遂多不可曉矣。）故云「又作漢書一百二十三篇」者，亦猶云又撰東觀漢記而已，非必百二十三篇皆王逸之手作也。後漢書列傳載「撰漢記」之處甚多，如

李尤傳 ……俱撰漢記。

伏無忌傳 ……共撰漢記。

張衡傳 ……撰集漢記。

盧植傳 ……補續漢記。

蔡邕傳 ……撰補後漢記。

皆與王逸傳「又作漢詩百二十三篇」之語不同。是知范書此句乃因襲所據史料之舊文，其義或不深解，故未改從一律。則傳寫失實，訛書爲詩，又何責焉。浦起龍史通通釋云：

按逸列名史事未詳。

蓋此事沈寢近千年，久無知者，今得此牙籤可以正范書之誤，藉推知其涯略，信所

謂一字千金者矣。

此牙籤與本傳之文繁簡雖殊，而大端則一，由字體推斷，牙籤當不出於范書。蓋兩者同源而彼此不相襲。然則其皆何所據耶？此實一疑問也。考隋書經籍志，集部，別集類

梁有王逸集二卷，錄一卷。亡。

所謂「錄一卷」即撰集王逸所著文章之敍目，古者書錄皆爲傳體，表作者事蹟以爲知人論世之資，故史家列傳遂多取材於此，如淮南王安敍離騷傳，史記藉以爲屈原列傳。劉向校書，每一書已，輒條其篇目，撮其旨意，錄而奏之。今所存者如管子，鄧析子，晏子春秋，孫卿新書，韓非子，列子等書錄，皆詳考其行事，略如列傳之體。而漢書列傳多取於七略別錄，如賈誼，董仲舒，東方朔等篇，尤明白可辨。此義余嘉錫先生目錄學發微論述已詳，可謂定案，王逸文撰集於何時今姑不論，觀本傳云「其賦誄書論及雜文凡二十一篇」，實全篇主旨之所在，知其辭當本於王逸集之錄一卷。隋志又載

梁又有王延壽集三卷。亡。

此集三卷而無錄，疑與王逸集同時敍次，父子共爲一錄，故附傳亦載其作賦之事甚詳。若牙籤者，則藏書之標幟，王逸父子文集同帙，而以此籤懸於外，用省繙檢舒卷之煩，其文乃自錄中略出，亦猶四庫提要之於簡明目錄矣。

王逸集原本不止二卷，隋書經籍志，子部，儒家類

梁有王逸正部論八卷，後漢侍中王逸撰。亡。

姚振宗云：

案史言賦誄書論，論或即此正部論，當時編入本集二十一篇中。意林載王逸正部十卷。十卷者別有集二卷見下別集類。蓋阮氏七錄分此八卷入此類，餘二卷入文籍部，本志仍之也。（隋書經籍志考證卷二十四）

按姚氏之說是也。馬總意林因庾肩吾子鈔之舊目，猶是梁以前舊本，古書小題在上，大題在下，（或無大題）正部論占王逸集十分之八，遂掩本集之名，故曰正部十卷。自東漢以降，文人論撰多「理不勝辭」，固宜入文集。魏文帝典論論文謂文非

一體，而以「書論宜理」居四科之一。（文選卷五十二）是其說矣。下逮齊梁專重美麗之文，作者既衆，文集之體例遂興，凡自成一家之言不列於集，（參考文選卷四十六任彥昇王文憲集序）阮孝緒既以「頃世文詞」之例定文集錄，自不免釐正舊集，別裁著錄。意者王逸集之本來面目當爲王逸集十卷附子延壽集三卷并錄一卷。牙籤卽施於其上，至若楚辭章句乃王逸爲校書郎時校注之官書，已「行於世」。云「又作漢書一百二十三篇」者，亦分別內外之辭，皆不在撰集敘錄之列也。

楚辭章句卷十七王逸九思乃後人附入，原書本無此卷。明仿宋刊洪興祖補注本（四部叢刊卽影此本。余別有跋）此卷獨題「漢侍中南郡王逸叔師作」，與以上十六卷題「校書郎臣王逸上」者不同，而與隋志所記正部論衡名合。蓋此卷乃自王逸集錄入，漢侍中一行猶是本集銜名舊式。明吳郡黃氏，豫章王氏重刻楚辭章句，世稱善本，乃改竄銜名，並此卷亦題王逸章句，謬矣。

范曄後漢書多載文人著作，凡傳中錄其篇數者，北海王睦，臨邑侯子騶駘，桓譚，馮衍，賈逵，桓麟，桓彬，班彪，班固，朱穆，胡廣，應奉，崔駰，崔瑗，崔實，崔烈，楊修，劉陶，張衡，馬融，蔡邕，荀悅，李固，延篤，盧植，皇甫規，張奐，孔融，衛宏，服虔，杜篤，王隆，史岑，夏恭，夏牙，傅毅，黃香，劉毅，李尤，李勝，蘇順，曹衆，曹朔，劉珍，葛龔，王逸，崔琦，邊詔，張升，趙壹，酈炎，侯瑾，張超，班昭五十四人。而杜篤至張超二十三人皆在文苑傳，尤以記述文章爲主，體製整齊，如出一式。按東觀漢記本無文苑傳，經董卓之亂又史臣廢棄，舊文散佚，史通古今正史篇：

及在許都，楊彪頗存注記，至於名賢君子自永初以下闕續，魏黃初中惟著先賢表。

是關於後漢文人之史料東觀卽有所儲亦久矣蕩然無憑。隋書經籍志：

董卓之亂獻帝西遷，圖書縑帛軍人皆取爲帷囊所收而西猶七十餘載，兩京大亂掃地皆盡。魏氏代漢，采掇遺亡，藏在祕書中外三閣。魏祕書郎鄭默始制中經。祕書監荀勗又因中經更著新簿。……但錄題及言，盛以縑囊，書用細素，至於作者之意無所論辯。

然則東京文章之大規模撰集敍錄當在魏晉之世。王隱晉書：

鄭默字思元，爲祕書郎，刪省舊文。除其浮穢，著魏中經簿。中書令虞松謂默曰，而今而後，朱紫別矣。（初學記卷十二引）

荀勗字公曾，領祕書監，與中書令張華依劉向別錄整理錯亂，又得汲冢竹書，身自撰次以爲中經，（文選李善注卷四十六引）

蓋鄭荀校書猶沿向歆遺法，雖分部不同而規制無異，中經簿大抵仿劉歆七略，乃中經之簡明目錄，故晉書美其刪省舊文，除其浮穢。隋志譏其但錄題及言，至於作者之意無所論辯也。然書之後出至魏晉始校上者，實皆有敍錄。魏錄已渺不可徵，晉錄則猶存二篇。一，陳壽上諸葛氏集目錄，見蜀志諸葛亮傳末。二，荀勗等上穆天子傳序，見本書卷首。（世傳伶玄趙飛燕外傳，末載荀勗書錄一篇，首尾僅六十字，大抵出於依托。）其體皆似劉向書錄，可窺一斑。當時是否仿別錄之例，總括羣書輯爲一編，今不可知。按隋書經籍志，史部，簿錄類

雜撰文章家集敍十卷。荀勗撰。

雜撰當作新撰，舊唐書經籍志，新唐書藝文志著錄不誤。（兩唐志皆作五卷，疑卷數有分合，否則殘缺矣。）此當即魏晉新撰書錄之一部分，中古重文，流行獨久，史漢三國無文苑傳，范曄創意爲之，大抵依傍此書。而他傳具文章篇數者，其辭亦多本於此。蓋承初平永嘉圖籍焚喪，一代文獻之足徵者，亦僅此而已。

新撰文章家集敍一書唐以後久佚不傳，三國志注，世說新語注等書徵引，皆簡稱文章敍錄。（參考文廷式，吳士鑑，黃逢元諸家補晉藝文志）嘗就涉獵所及綴輯得若干篇，復甄錄范書文苑等傳，附於其後。自來學者於魏晉整理書部之情形，無能言其梗概者。甚或謂荀勗校書不爲解題，今竟考得其敍錄數十篇，雖皆經刪節附益，非盡原文，亦足珍惜，荀勗丁部上承劉歆詩賦略，故撰次文章家集，賦誄詩讚居首，而以書論雜文爲末。王逸集有正部論，梁入儒家。何晏集有道德論，（見世說新語文學篇注引文章敍錄）梁入道家。（見隋志）知阮孝緒文集錄割析辭義，體例又有不同，蓋文章之升降，子集之盛衰，又可於此窺其消息，輒發其意，世有治章學誠文史校讎之學者，容有取焉。

三十二年十二月十八日作，三十四年八月二十日寫畢。